

# 梦回那三户人家的小院

文/房娜(济南)

故乡的故事是我童年的故事，也是少年的故事。自16岁离开家乡，一晃已有半个世纪了，青葱小孩已至暮年。

昨晚，我做了一个梦，在梦里我回到了养我育我的故乡。梦中，依然是那个小院子，

还住着那三户人家，以及对面院子里那些熟悉的大娘大爷，还有那些我的小伙伴。

邻居家相处得很好，院子里张大娘一家四个孩子都是大学生，我们小孩称作大哥哥大姐姐。刘大娘家和她的弟弟家住在一起，我们都是统一称呼他们，比如：舅舅、姘子。刘大娘家有三个孩子。

对门的院子里住着张老师一家，他家有四个小孩，我们年龄都相差不多，小时候我们都在成通小学读书，只是不在一个班。中学就不在一个学校了，有时候，上学时我们一起出大门，一起说笑着走着，穿过叫六合里的胡同。

暑假时我们一起打牌下跳棋，玩起来就是废寝忘食。我的两个弟弟和他们玩得很投入，男孩子能疯玩到忘了回家。晚上父母下班还不见孩子，全家人就会满街找。

异乡作客，只有自己品得个中滋味，家是渗透在生活的点点滴滴中，不可剥离！



大年初二中午，刘三爷喝了点酒，擂鼓便越发庄重，可前来听的人却已是不多。刘光斌 供图

齐鲁晚报

年画

乡情

A11

2015年2月25日 星期三  
编辑：李师胜 美编：许雁爽 组版：韩丹

## 锣鼓依旧，难唤乡邻

山村人家十去其四，大门上仍贴着多年前的春联

大年初一，我和母系的几个表姐弟搭伴去拜年。十屋四空，在村子里走了一遭，看到的听到的，都是谁谁今年住在城里，不回家过年了。虽然还没有沦落到断壁颓垣的地步，可大年初一紧紧关着的大门，以及仍然粘在大门上的多年前的春联，让只有靠人气才能烘托出的年味变得暗淡。

文/刘光斌(淄博)

### 人们都去哪儿了

大年初一去拜年，因久不回村，我越发成为村里的陌生人。稍好一点的，把我错认作表姐领回的“对象”，真所谓物是人非。

山村春节的传统，除夕夜要和家人一起看春晚守岁。临近零点，春晚照例有新年倒计时。原本围坐在电视前的老小，有着自己的庆贺方式，一个拿起一缕香站在悬挂于场院里的爆竹前，还有一个站在屋里静等零点的钟声。

“点火！”爆竹一个紧挨一个，前一个炸裂的响声还没有散尽，后一个已迫不及待地赶到跟前儿，这杂沓的欢闹里不时还夹

杂着烟花的升空和爆裂。

爆竹声中，辞别旧岁。那时，爆竹声此起彼伏于山谷，空气里也有一股火药燃烧后的呛鼻味道。可沉淀在记忆中的此时此刻，正在变得越发短促。人去屋空，越来越多的爆竹已不在此处响起。我想，既然爆竹注定是要在除夕夜大响特响，那么在什么地方响起或许无关紧要，而追问人们都去了哪里，似乎本身并无意义。

### 走得再远

### 故乡也会现于梦境

每年春节，村里为了活跃气氛，总是由村支书带头在广场上敲锣打鼓。并非每个村都有锣鼓，记忆里还有村庄因设备不全而对村里艳羡不已，主动要求

一起组建秧歌队。

而今年大年初一，广场上的锣鼓秧歌舞被移动音响广场舞取代，“小苹果”和“最炫民族风”竟跳到了山野。

不过还好，初二中午，广场上终于迎来了锣鼓声。

仅听锣鼓的节奏，便能猜出执掌鼓槌的是谁。节奏跳跃，于流畅处变化多端的，一定是李三舅。他是村里的支书，似乎永远都是热心地笑着。而节奏铿锵悲愤，最有古拙凝重感的，必定是刘三爷。他是本家里的长辈，辈分比我高了三代，年龄却只有六十余岁。流传在两人手中的鼓谱大概只剩三套了，而最适用于秧歌的，也不过就那么一套。可即便如此，这套每年都在重复的鼓点子，仍是春节里召集村民的最好的信号，仿佛击鼓升堂一般。

十年前，村里的广场还是夏天收麦子后的晒场，是石碾子压过的黄土地面。一只牛皮大鼓在当中一坐，铜铍铜锣散落周围，舞起鼓槌，属于秧歌的节奏便播天动地而来。村民听到这音乐，便知道秧歌队的表演已经开始。听的人看的人都说，秧歌的步子前进两步须后退一步，按这种节奏，一整天也到不了县城。

十年后，这套锣鼓点子没变，李三舅和刘三爷的风格也没变，而这个时代却变了，锣鼓声再播天动地，却召不回乡邻。

不过对我而言，抑或对那些早已离去的乡邻而言，故乡永远都是故乡，是那种可以作为梦中山水的地方，而年景里的收成，收成后的庆祝，庆祝中的爆竹和锣鼓，才给了这个梦境以言说些什么的可能。

## 老来回家话家常

文/刘桂兰(聊城)

双亲百年后，十几年未回老家。今年开春早，我决定回老家看望年近八十的老哥哥。

先坐火车再倒汽车，奔波多半天，离家还有七八里路，却没车可坐了。好在没带多少东西，自己步行回家也好，趁机看看家乡变化。刚走了五分钟，迎面来了一位骑自行车的青年人问我：“大娘你是外地来的吧？到哪儿去？”我说到刘铺老家。

他马上说要用自行车送我过去。虽然还是决定自己走过去，但他的话让我心里热乎乎的，顿时感到家乡的亲切，也有了安全感。又走了十几分钟，后面来了一辆拖拉机，到我身边停下。司机问我：“你到哪儿去？上来坐一段吧。”“我到刘铺去，顺路吗？”“上来吧，我是刘铺的。”

上了车一问，按辈分我还要叫他叔叔。一路观察，家乡的变化不小，老家附近已经多了四五座二层小楼，楼顶上都安上了太阳能热水器。原来的泥路已变成了水泥路。几百年的老井没有了，家家都用上了自来水。听说我回来，当天下午就来了七八个熟人。他们都说日子过得不错。现在不用交农业税了，孩子上学也不用交学费了，老年人还有补贴。

家乡的深情厚谊充满全身。这才是我的家乡，我的归宿。难怪人们不管走出多远总想着归根。

## 村里起名不嫌怪，有人叫“大馍馍”

文/李燕(济南天桥区)

10岁离家，多年后再回故土。虽街道没变，但人已多不认识。

有时村里人会热情地招呼我：一看就是燕子回来了，和小时候一模一样。而我也只是笑笑，不敢随便称呼。在老家，不能看年龄称呼人，看起来年龄很大的人，可能按辈分还得喊我一声姑姑，甚至是姑奶奶。说起村里人的名字，那小

名起的，简直是奇形怪状。老家有个叫“黑旦”的。他那时虽然十七八岁，而我只不过七八岁，但按辈分，他得喊我姑奶奶。也不知道为啥，大家很喜欢逗他玩。

我姥爷很和气，大家喜欢去串门，黑旦就经常“赖”在我姥爷家。那时，连电视都没有，晚上人们没事就串门拉呱，我姥爷家就是个很聚人气的地方。有时候，那些人就惹黑旦，说他是捡来的孩子。那时，大人好像都爱这么

惹孩子玩，但一般是对几岁的小孩，很少对快20岁的人这么做，黑旦是个例外。而且黑旦还信以为真，呜呜大哭。

村里人似乎觉得名字越丑越怪越好。有小孩叫“罗汉儿”的，有叫“毛球儿”的，还有仨兄弟分别叫“大馍馍”、“二馍馍”、“三馍馍”。而叫“馍馍”的原因，竟是他家老大小时候，会说的第一句就是“馍馍”！那时还没有取名儿，得，干脆叫“馍馍”吧！到了第二个、第三个，就省事儿啦！

不用爹妈取，村人就说：也叫“馍馍”吧！为了区分，于是有了“大馍馍”、“二馍馍”、“三馍馍”。

名字无非就是个记号。前面说的那个叫“毛球儿”的，是我的一个舅舅。我们听大人这样叫他，所以打小就叫他“毛球儿舅舅”。一直到人家都快有儿媳妇了，母亲才说，不能这样叫啦！得称呼大名。我们才慢慢改过来。

而今，起名都讲究个“洋气”，大概很少有这么乡土的名字了。